

《上海市奉贤区四团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渔洋村乡村单元（实施深化）》公示

为保障公众参与城乡规划的权利，更好地维护公众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相关要求，现将《上海市奉贤区四团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渔洋村乡村单元（实施深化）》向公众公示，并听取意见。

规划名称：《上海市奉贤区四团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渔洋村乡村单元（实施深化）》

公示时间：2026年8月11日至8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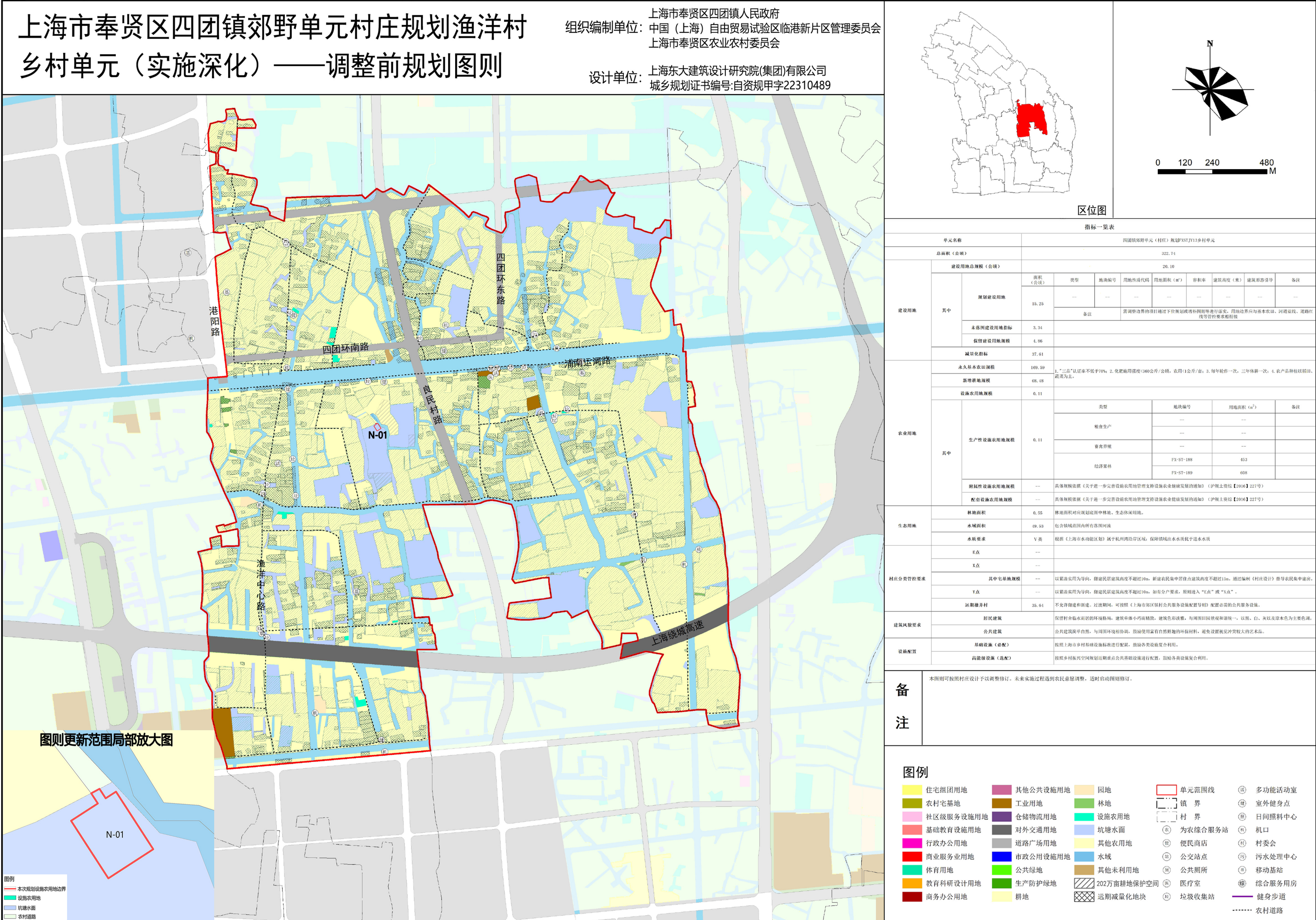
如对公示内容有反馈意见，请于2026年8月27日前将书面意见邮寄至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和自然资源处。来信请备注“《上海市奉贤区四团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渔洋村乡村单元（实施深化）》公示意见反馈”。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申港大道200号 邮政编码：201306 电子邮箱：lgzmqgzc@163.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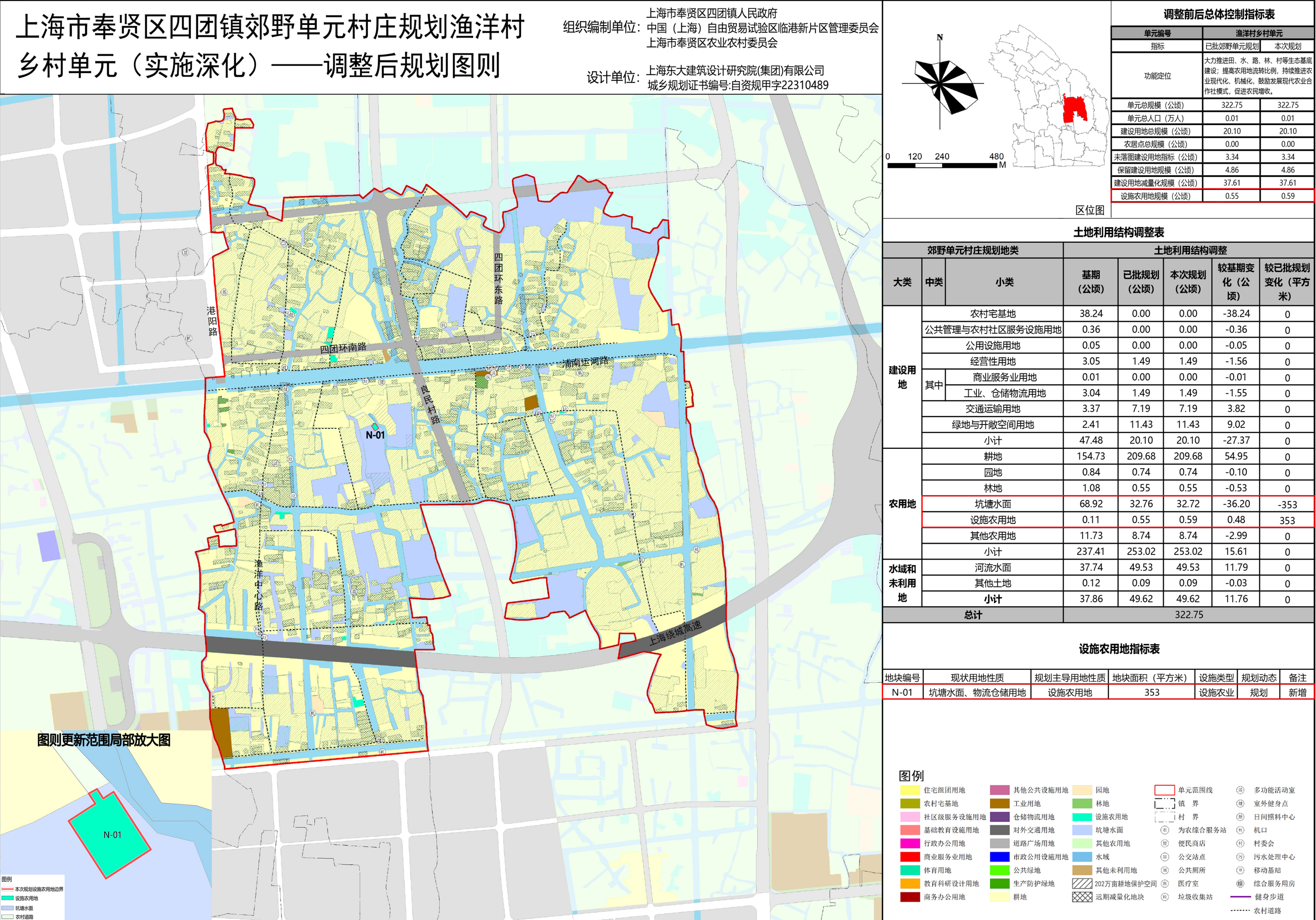
主要内容

调整前N-01地块原规划用地性质为坑塘水面，由于上海君百悦设施农业项目用地需求，本次规划将原规划用地调整为设施农用地。调整后设施农用地增加353平方米，坑塘水面减少353平方米。

原规划图则



调整后图则



0120240480

M

单元编号

渔洋村乡村单元

本次规划

指标

已批郊野单元规划

本次规划

功能定位

大力推进田、水、路、林、村等生态基础设施，提高农用地流转比例，持续推进农业现代化、机械化、设施发展现代农业产业体系，促进农民增收。

单元总规模（公顷）

322.75

322.75

单元总人口（万人）

0.01

0.01

建设用地总规模（公顷）

20.10

20.10

农用地总规模（公顷）

0.00

0.00

未建设建设用地指标（公顷）

3.34

3.34

保留建设用地规模（公顷）

4.86

4.86

建设用地增量规模（公顷）

37.61

37.61

设施农用地规模（公顷）

0.55

0.59

郊野单元村庄规划地类

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

大类

中类

小类

基期（公顷）

已批规划（公顷）

本次规划（公顷）

较基期变化（公顷）

较已批规划变化（平方米）

建设用地

其中

农村宅基地

公共管理与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经营用地

商业服务业用地

工业、仓储物流用地

交通用地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小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坑塘水面

设施农用地

其他农用地

小计

农用地

耕地

园地

林地

坑塘水面

设施农用地

其他农用地

小计

水域和未利用地

河流水面

其他土地

小计

总计

38.24

0.00

0.00

-38.24

0

0.36

0.00

0.00

-0.36

0

0.05

0.00

0.00

-0.05

0

0.05

1.49

1.49

-1.56

0

0.01

0.00

0.00

-0.01

0

3.04

1.49

1.49

-1.55

0

3.37

7.19

7.19

3.82

0

2.41

11.43

11.43

9.02

0

47.48

20.10

20.10

-27.37

0

154.73

209.68

209.68

54.95

0

0.84

0.74

0.74

-0.10

0

1.08

0.55

0.55

-0.53

0

68.92

32.76

32.72

-36.20

-353

0.11

0.55

0.59

0.48

353

11.73

8.74

8.74

-2.99

0

237.41

253.02

253.02

15.61

0

37.74

49.53

49.53

11.79

0

0.12

0.09

0.09

-0.03

0

37.86

49.62

49.62

11.76

0

322.75

设施农用地指标表

地块编号

现状用地性质

规划主导用地性质

地块面积（平方米）

设施类型

规划动态

备注

N-01

坑塘水面、物流仓储用地

设施农用地

353

设施农业

规划

新增